

破除年龄歧视有何新招

他们，困于35岁……



求职何时不再困于年龄，是很多人心中的疑虑，也是全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求解的一个问题。

建议不得将年龄作为招聘辞退红线、建议部分岗位向35岁以上群体倾斜……近日，多个有关旨在解决年龄歧视的建议登上热搜。

35岁职场危机背后的年龄歧视

年龄歧视是社会关注的热点话题。近年来，35岁之前是“人力资源”，35岁之后是“人力成本”的观念盛行，“35岁职场荣枯线”已经成为不少人望而生畏的一道坎。

35岁危机甚至还有提前的迹象。据媒体报道，一些企业在招聘时将30岁划为年龄上限，使得不少求职者因为超龄在应聘时屡屡碰壁，“35岁职场危机被提前”也由此引发热议。

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总工会办公厅主任吕国泉表示，35岁仿佛是一扇“玻璃门”，使一些人面临着求职难、流动难、晋升难、再就业难。

全国总工会2022年一项全国性调查显示，35-39岁年龄组职工中有54.1%担心失业，70.7%担心技能过时，94.8%感觉有压力，均是各年龄组中比例最高的。

一些企业认为35岁意味着

工作热情和工作精力下降，而忽视产业转型升级所需的人力支撑和资源经验储备。吕国泉指出，“35岁职场门槛”与社会发展趋势背道而驰，极易造成就业市场人才浪费与断层，增加劳动者焦虑，引发一系列经济和社会问题。

破除年龄歧视有哪些新招

在热议的背后，是民众对于破除年龄歧视的渴盼。

二十大报告强调，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使人人都有通过勤奋劳动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坚决防止和纠正性别、年龄等就业歧视，

着力解决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突出问题。

该如何破除年龄歧视？吕国泉建议，加大反年龄歧视就业立法和执法监督力度，加强对中高龄劳动者就业服务，加速培育人尽其才劳动力市场，加快建设中高龄劳动者友好社会。

——要求不得将年龄作为招聘辞退红线

吕国泉认为，要强化法律制度保障，明确就业年龄歧视判定标准，增加监管处罚可操作性，对各年龄段劳动者给予平等就业保护，要求用人单位不得将年龄作为招聘、晋升或辞退的红线。对用人单位有形成或无形的年龄限制做法，加强劳动行政监察和群众监督，加大惩处力度。

——建议给聘任一定比例

中高龄劳动者单位补贴

吕国泉建议，探索建立录用中高龄劳动者激励机制，对聘任一定比例的用人单位给予一定补贴。探索创设中高龄劳动者创业基金或中高龄劳动者失业保险基金，给他们创造提升能力和更新知识的机会。

——建议部分岗位向35岁以上群体倾斜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原副校长姜耀东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35岁左右的劳动力是职场上的“生力军”，且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和上升空间。企事业单位应结合实际，考虑不同种类工作的特性和年龄匹配度，对于一些需要丰富经验和阅历的岗位，应当向35岁及以上的群体倾斜。

——探索放开公务员考试35周岁限制

吕国泉建议，机关单位应发挥带头示范作用，探索放开公务员考试35周岁限制，推动形成尊重中高龄就业者的良好社会风尚和积极的心理预期。

记者注意到，公务员考试35周岁限制，今年多地有了变化。据媒体报道，近些年已有约10个省份将部分岗位年龄调整为40周岁以下。“10省份放宽报考公务员35岁年龄限制”近日也一度登上热搜。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公共管理与人力资源研究所研究室主任冯文猛对记者表示，在破除年龄歧视方面，机关事业单位可

以起到引领和垂范的作用。

劳动用工要准备向适老化调整

全国总工会开展的第九次全国职工队伍状况调查表明，目前全国职工总数4.02亿人左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8400万人，农民工2.93亿人；职工平均年龄38.3岁、平均受教育年限13.8年。

冯文猛认为，随着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整个劳动年龄人口的平均年龄上升，这就需要将来的劳动用工向更加适老化调整，更加适合中老年劳动者群体工作。

在冯文猛看来，要破除年龄歧视，一方面要加强监管，加强对劳动者权益保护，另一方面，也要多措并举，真正让用工主体自己有动力和积极性去拒绝年龄歧视，在推进初期，可以考虑通过给予税收优惠、补贴等方式激励用工主体聘任中老年劳动者。

冯文猛建议，可以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技能培训提升机制，通过企业培训、政府给予补贴等激励，让劳动者技能水平能够保持持续提升状态，不断适配新的用工需求和新的技能需求。同时，劳动者也应该培养和建立终身学习的意识，持续提升个人人力资本和技能水平。

据中新网

无锡销毁10亿多条个人涉疫数据

使用专业信息销毁软件，确保数据无法被恢复

3月3日，江苏无锡市政府发文称，当地举行了涉疫个人数据销毁仪式，首批销毁10亿余条此前出于疫情防控及服务目的存储在大数据中心的个人信息数据。当地工作人员表示，此次销毁使用的是专业的信息销毁软件，能够确保数据无法被恢复。

记者注意到，此前“通信行程卡”服务正式下线时，相关机构也表示同步删除了行程卡相关所有数据，切实保障个人信息安全。今年2月，广东省粤康码宣布部分服务下线的同时，也表示会彻底删除、销毁服务相关所有数据。专业人士表示，涉疫数据涉及人们到过的地方等信息，包含了个人的隐私，一旦泄露也可能危害个人的安全。因此，及时销毁这些涉疫数据对于保护公民的安全有重大意义。

江苏无锡10亿多条防疫数据被销毁

江苏无锡市政府官方网站3月3日发文称，3月2日无锡市举行涉疫个人数据销毁仪式，首批销毁10亿余条此前出于疫情防控及服务目的存储在

城市大数据中心的个人信息数据。当地政府工作人员3日告诉记者，此次数据销毁使用的是专业的信息销毁软件，能够确保数据无法被恢复。

据无锡市政府官方网站介绍，此次销毁数据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进行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和公证处也参与了当天的活动。接下来，无锡市城运中心还将持续加强对技术运维人员的安全教育，加强数据安全合规理念，提升全员数据安全意识，严格禁止私下留存、转移涉疫数据等行为，全力保障公民个人隐私。此外，当地的进口冷链食品申报追溯系统、货运通行证等40多项数字防疫服务应用，也在3月2日陆续下线。

无锡市数据管理局人士介绍，自“数字防疫”服务上线以来，确保数据的适当保密性和安全性，坚持最小够用原则，市城市大数据中心共搜集了10亿余条多类别的个人数据，主要用于核酸筛查、流调溯源、外防输入性疫情、重点人群核酸检测等用途。“在数据的搜集、保存期间，我们采取有效的技术和管理措施，依法依规保障了个人信息安全，未发生任何数据泄露事件。”

无锡市政府官方网站介绍，

数据要素是数字经济深化发展的核心引擎，而在数字时代个人信息很容易被盗用或滥用，定期销毁敏感数据可以减少相关问题的发生，并保护个人隐私。无锡此次销毁涉疫公民个人数据系全国地级市中首例。

广东粤康码停用后，将销毁相关数据

记者注意到，自去年年底以来，已有多个涉及个人涉疫数据的平台发布声明称，将对相关数据进行销毁。

2022年12月13日，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通报称，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有关要求，当日零时起，“通信行程卡”服务正式下线。中国信通院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步删除了行程卡相关所有数据，切实保障个人信息安全。

中国信通院表示，“通信行程卡”上线应用以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技术和管理措施，依法依规保障个人信息安全。在提供行程卡服务过程中，中国信

通院不存储用户个人行程数据，在此期间产生的运维数据会滚动删除、销毁。

今年2月，广东省使用的健康码系统粤康码官方发布服务公告，称按照国家新冠病毒感染防控政策优化调整要求，抗原自测、老幼助查、健康申报、电子证照、防疫工作台等服务于2月16日11时起停止服务。

公告中表示，该平台自上线以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技术和管理措施，依法依规保障个人信息安全。“停止以上服务后，我们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彻底删除、销毁服务相关所有数据，切实保障个人信息安全。”

及时销毁涉疫数据，对保护公民安全意义重大

昨日，广东省人大代表、广东伟伦律师事务所主任曾学智向记者表示，无锡市举行涉疫个人数据销毁仪式的这种做法展现了当地对法治的尊重和对于个人信息保护的决心，值得提

倡。

今年广东省两会上，曾学智提交了《关于加快清理疫情管控期间个人隐私数据有效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的建议》。曾学智在建议中提出，当地政府层面可设立隐私数据清理小组，关闭与现有疫情管理模式无关的数据平台端口权限，对IT供应商等第三方服务机构的数据治理展开巡查，避免平台运营人员、后台工作人员存在窃取个人隐私借以牟利的可能性。

针对粤康码此前发布公告称，将彻底删除、销毁服务相关所有数据，切实保障个人信息安全的表态，曾学智也非常认可。他表示，自己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开始，就一直关注个人信息保护方面的工作，曾提出关于制定《广东省个人信息保护条例》的议案。近期随着新冠疫情“乙类乙管”各项措施不断得到落实，考虑到个人隐私信息的保护问题，他在两会上提出了自己的建议。

他表示，此前社会上存在一些个人信息被窃取后，引发诈骗案件的情况。健康码等产生的涉疫数据涉及人们到过的地方等信息，包含了个人的隐私，一旦泄露也可能危害个人的安全。因此，及时销毁这些涉疫数据对于保护公民的安全有重大意义。

据《北京青年报》